

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常州久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建设单位：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沈建平

项目联系人：张和仲

编制单位：常州久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琳

项目负责人：王宁焯

建设单位：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
司（盖章）

电话：0519-86055166

传真：0519-86055166

邮编：213000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
（北区）

建设单位：常州久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
公司（盖章）

电话：0519-86873971

传真：0519-86873971

邮编：213000

地址：常州市钟楼区怀德中路 48 号申
龙商务广场东座 1204 室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北区）				
主要产品名称	气流纺纱				
设计生产能力	7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7000 吨/年				
建设项目 环评时间	2018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9 月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18 年 10 月 15-16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 北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常州市常武环境 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江阴隆吉诚制造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江阴隆吉诚制造 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7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35	比例	0.5%
实际总概算 （万元）	7000	环保投资 （万元）	35	比例	0.5%

续表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主席令第 9 号，2015 年 1 月 1 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 70 号，2018 年 1 月 1 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国家主席令第 31 号，2016 年 1 月 1 日；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国家主席令 77 号，1997 年 3 月 1 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 6.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2015 年 6 月 4 日；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规环评环[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8.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9. 《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1997 年 8 月 16 日； 10. 《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0 年 11 月 1 日； 11.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 月 24 日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过，201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12.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5 年 2 月 1 日江苏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13.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 112 号，2012 年 1 月 12 日； 14.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7 年 6 月 3 日修订)； 15.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1993 年省政府 38 号令)；
--------	--

	<p>16.《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号；</p> <p>17.《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1]71号）；</p> <p>18.《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2015年10月25日；</p> <p>19.《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5月；</p> <p>20.《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2018]270号】，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2018年7月18日）；</p> <p>21.《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2018年10月26日；</p> <p>22.“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p>（一）污水排放标准</p> <p>本项目生活污水近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接管标准参照《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表2中间接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执行。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单位：mg/L，pH 无量纲</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th> <th style="width: 20%;">标准值</th> <th style="width: 6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pH</td> <td>6-9</td>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287-2012) 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td> </tr> <tr> <td>SS</td> <td>≤100</td> </tr> <tr> <td>NH₃-N</td> <td>≤20</td> </tr> <tr> <td>TN</td> <td>≤30</td> </tr> <tr> <td>TP</td> <td>≤1.5</td> </tr> <tr> <td>COD</td> <td>≤500</td> </tr> </tbody> </table> <p>（二）废气排放标准</p> <p>本项目清花、梳棉及气流纺工段产生的粉尘（以颗粒物计）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详见下表。</p>	污染物	标准值	标准来源	pH	6-9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287-2012) 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	SS	≤100	NH ₃ -N	≤20	TN	≤30	TP	≤1.5	COD	≤500
污染物	标准值	标准来源															
pH	6-9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4287-2012) 表 2 中间接排放标准及其修改单															
SS	≤100																
NH ₃ -N	≤20																
TN	≤30																
TP	≤1.5																
COD	≤500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三)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执行区域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项目所在地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贮存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在厂内贮存时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2013 年修订) 中的相关规定, 危险固废在厂内贮存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2013 年修订) 中的相关规定。

(五) 总量控制标准

根据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下表。

表 1-4 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及批复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680
	COD	0.340
	SS	0.068
	NH ₃ -N	0.014
	TN	0.021
	TP	0.001
固废	生活垃圾	10
	一般工业固废	废纱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衣天下”）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北区），是一家从事棉纱织造及进出口业务的专业制造商。

“江苏衣天下”于 2012 年 2 月申报了“60 万平方米/年工业用特种纺织品、3000 吨/年高仿真化纤、60 万平方米/年高档面料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12 年 2 月 28 日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武环行审复[2012]57 号，见附件），现已停产。

2018 年 5 月，“江苏衣天下”申报了“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取得了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常新行审环表[2018]270 号，见附件）；该项目即为本次竣工环保验收的项目。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已同步建成，且运行稳定，具备“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

表 2-1 环保手续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及时间	验收情况
60 万平方米/年工业用特种纺织品、3000 吨/年高仿真化纤、60 万平方米/年高档面料项目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 2012 年 2 月 28 日	现已停产
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 行政审批局 2018 年 7 月 18 日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

一、建设内容

“江苏衣天下”投资 7000 万元在原厂区内利用原有厂房实施“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项目建筑面积 11568 平方米，有员工 35 人，全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三班制”（8 小时/班），全年工作 7200 小时。

表 2-2 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名称	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	
类别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情况
建设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北区）	与环评一致
项目投资	7000 万元	与环评一致
产品名称	气流纺纱	与环评一致
生产能力	7000 吨/年	与环评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贮运工程、公辅工程和环保工程

表 2-3 贮运工程、公辅工程和环保工程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别		原环评情况		实际情况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贮运工程	原辅材料	生产车间内设置原辅材料及成品堆场。	满足生产需要	与环评一致
	成品	原辅材料、成品均通过汽车运输。	/	与环评一致
公辅工程	给水	由园区给水管网供给。	生活用水 840t/a	与环评一致
	排水	本项目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近期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	生活污水 680t/a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市政供电管网提供。	750 万度/年	与环评一致
	绿化	满足规划要求。	/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雨污分流管网及排污口	本项目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近期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内应设规范化雨水排放口 1 个，暂不设置污水排放口。	/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近期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	/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本项目梳棉工段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粉尘通过管道收集经除尘设备处理后通过封闭天井经屋顶百叶窗无组织排放。管道收集率以 95% 计，除尘设备处理率以 95% 计，除尘设备收集的粉尘归为废纱处理；清花和气流纺工段产生的少量粉尘在车间内自由沉降，经收集后归为废纱处理；未捕集及未处理的粉尘通过加强生产区的通风，减少其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管道收集+除尘设备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合理车间内设备平面布局、合理设备选型和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并做好设备隔声、减振等措施。	/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设置规范化一般工业固废堆场 1 处；生活垃圾桶装收集。	/	与环评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贮运工程、公辅工程和环保工程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相比未发生变化。

三、生产设备

表 2-4 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批复 中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抓棉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用于清花
2	精梳落棉多仓混棉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3	原棉多仓混棉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用于清花
4	梳棉机	18 台	与环评一致	用于梳棉
5	并条机	6 台	与环评一致	用于并条
6	气流纺机	5 台	与环评一致	用于气流纺
7	异纤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8	微尘机	2 台	与环评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产设备与环评及批复相比未发生变化。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一、原辅材料消耗

表 2-5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批复 中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棉花	7140.1 吨	与环评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量与环评及批复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水平衡

本项目建成运营后，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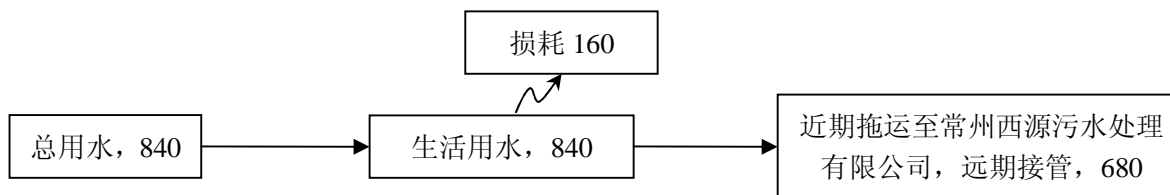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图 单位：吨/年

由上图可知，本项目生活用水量及生活污水去向与环评及批复相比未发生变化。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一、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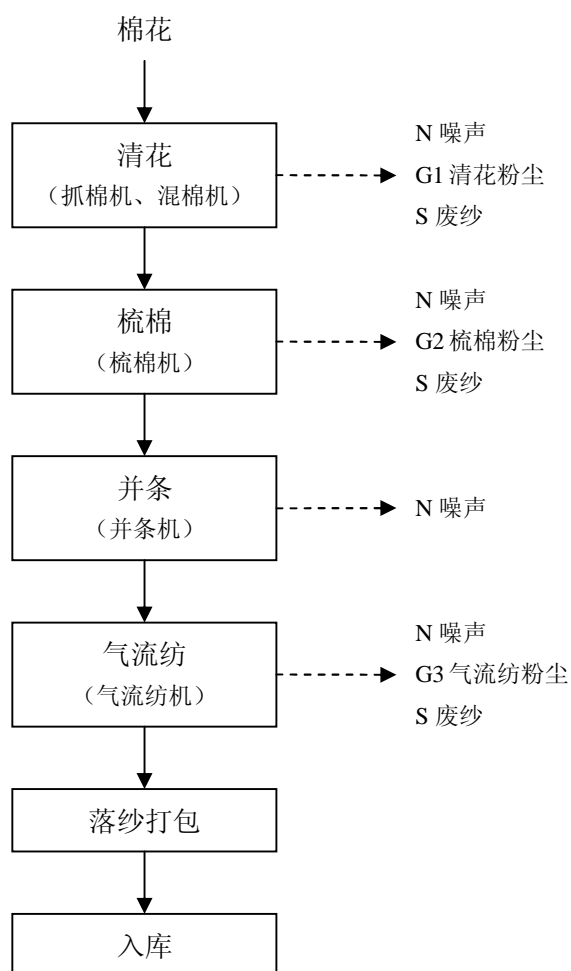


图 2-2 气流纺纱工艺流程图

二、工艺流程说明

清花：利用抓棉机、混棉机将外购棉花机械开松、清除棉花中的杂质。清花过程中会产生噪声 N、清花粉尘 G1，少量清花粉尘在车间内自由沉降，经收集后归为废纱 S 处理。

梳棉：将开松的棉花生产加工成长度重量合格的棉卷，再用针齿表面分梳成为单纤维状态，也除去一部分短绒，最后制成棉条输出。梳棉工段会产生噪声 N、梳棉粉尘 G2，梳棉工段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产生的粉尘通过管道收集，经除尘设备处理后通过封闭天井经屋顶百叶窗无组织排放，除尘设备收集的粉尘归为废纱 S 处理。

并条：为了纺制均匀且强力较高的纺纱，把 6~8 根棉条并列喂入并条机，经牵伸把其拉细并汇集成一根棉条，圈入条筒。棉条的并合使条干和结构都获得改善，制成更均匀的棉条。并条工段会产生噪声 N。

气流纺：利用气流将棉条在高速回转的纺纱杯内凝聚加捻输出成纱。气流纺工段会产生噪声 N、气流纺粉尘 G3，少量气流纺粉尘在车间内自由沉降，经收集后归为废纱 S 处理。

说明：N 表示噪声、G 表示废气、S 表示固废。

验收期间，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三、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防治措施

（一）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应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近期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

（二）废气

梳棉工段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产生的粉尘通过管道收集，经除尘设备处理后由 3 台风机排入长方形封闭天井内（15×2m），最后通过屋顶百叶窗（排放高度约 8m）无组织排放；预计粉尘（颗粒物）产生量约为 1t/a，管道收集率以 95% 计，除尘设备处理率以 95% 计，除尘设备收集的粉尘归为废纱处理。清花和气流纺工段产生的少量粉尘在车间内自由沉降，经收集后归为废纱处理；未捕集及未处理的粉尘通过加强生产区的通风，减少其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三）噪声

3.1 设备选购时选用功率合适、质量好、低噪声、低振动的设备。

3.2 合理安排新建车间内设备平面布置，减少重点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

3.3 加强设备的管理和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做好生产设备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如：安装减震垫、设备附件使用隔声材料隔挡等）。

3.4 生产时利用厂房墙体、门窗隔声，以降低生产噪声的影响。

（四）固废

4.1 固体废物贮存场所面积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为废纱 S，综合利用。

本项目拟在厂区范围内单独设置 1 处规范化一般工业废物堆场，面积约 20m²；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暂存，不设生活垃圾堆场。

4.2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包装、暂存

①本项目产生的不同性质、不同种类的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废应分类收集、贮存；

②一般固废堆场应满足防雨淋、防风、防扬散要求；并配套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满足防火要求；同时加强管理，完善相关台帐。

4.3 固废处置去向

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及其数量、处理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2-6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处置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形态	属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综合利用方式及其数量	处理处置方式及其数量
S1	废纱	固	一般工业固废	/	/	140t/a	综合利用，140t/a	/
/	生活垃圾	固	生活垃圾	/	/	10t/a	/	环卫部门清运，10t/a

四、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及批复对比变动情况如下表。

表 2-7 变动情况一览表

变动因素	苏环规（2015）256号中重大变化清单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性质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产品：气流纺纱。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规模	生产能力增加30%及以上。	产能：7000吨/年。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30%及以上。	生产车间内设置原辅材料及成品堆场。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生产设备详见表2-4。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北区）。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平面布置详见附图1。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地点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本项目需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以生产车间边界外扩 50 米的范围作为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厂内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不涉及厂外管线建设。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生情况详见图 2-2。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详见“表二（三）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防治措施”。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对照上表，验收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近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无条件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建设单位已与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污水处理合同》（见附件），现有生活污水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厂区内已设置了规范化雨水排放口 1 个，暂未设置污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处已设置了环保提示性标志牌（见附件）。

二、废气

本项目梳棉工段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产生的粉尘通过管道收集，经除尘设备处理后由 3 台风机排入长方形封闭天井内，最后通过屋顶百叶窗无组织排放；管道收集率以 95% 计，除尘设备处理率以 95% 计；清花和气流纺工段产生的少量粉尘在车间内自由沉降，经收集后归为废纱处理；未捕集的粉尘通过加强生产区的通风，减少其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表 3-1 实际废气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源参数			年排放时数 h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生产车间	颗粒物	管道收集 +除尘设备	140	65	8	7200

三、噪声

本项目已采取合理设备选型、合理车间内设备布局、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采用了建筑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以降低生产噪声的影响。

四、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废纱，综合利用；无危险废物产生和排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建设单位已在生产车间内单独设置 1 处规范化一般工业固废堆场，面积约 20m²，能够满足相关环保要求；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暂存，不设生活垃圾堆场。

一般固废堆场处已设置了环保提示性标志牌（见附件）。

表 3-2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环节	形态	属性	危险特性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环评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环评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厂内贮存位置
1	废纱	清花、梳棉、气流纺工段	固	一般工业固废	/	/	/	140 t/a	140 t/a	综合利用	综合利用	一般固废堆场
2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办公	固	生活垃圾	/	/	/	10t/a	10t/a	环卫部门清运	环卫部门清运	垃圾桶

五、监测点位

废水、废气、噪声的具体监测点位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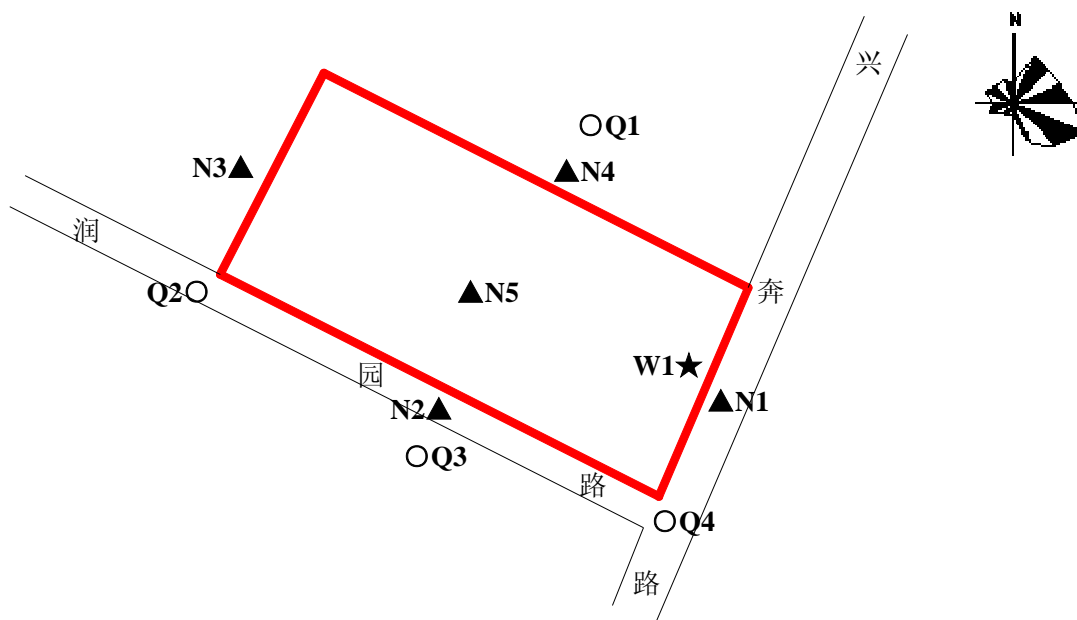


图 3-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 3-3 图标说明一览表

图标	内容	说明
★	废水监测点位	★W1 为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口监测点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Q1#为上风向监测点，○Q1#~Q4#为下风向监测点。
▲	噪声监测点位	▲N1~▲N4 为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N5 为噪声源监测点。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评主要结论

表 4-1 建设项目环评主要结论一览表

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法规和用地要求	<p>1.本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常州市生态红线区域一级管控区和二级管控区范围内，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要求；本项目附近环境空气质量符合二类功能区质量标准，周围地表水符合Ⅱ类、Ⅲ类水质标准，各厂界处噪声符合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不属于“两高一资、低水平重复建设和产能过剩”型企业，项目所在地不属于资源、能源紧缺区域，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本项目已在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进行了备案，符合区域环境准入要求和产业定位，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p>2.本项目采用的工艺、使用的设备及生产的产品均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及《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21号令）中限制和淘汰类条目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限制与淘汰类条目之中，为允许类；生产工艺及设备不属于《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年本）》（工产业〔2010〕第122号）中淘汰和落后项目；本项目不属于《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的通知》中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项目，也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中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项目，符合用地规划要求。</p> <p>3.对照《太湖流域管理条例》，本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常州市生态红线区域一级管控区和二级管控区范围内，本项目为“C1711 棉纺纱加工”类项目，生活污水近期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p> <p>4.对照《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本项目在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本项目为“C1711 棉纺纱加工”类项目，不属于上述禁止项目之中，生活污水近期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含氮、磷洗涤用品；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规定。</p>
选址合理性分析	<p>1.本项目位于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北区），根据常州奔牛镇用地规划图及土地证，项目用地性质规划为工业用地，本项目为工业生产类项目，与规划用地性质相符，符合规划。</p> <p>2.本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常州市生态红线区域一级管控区和二级管控区范围内；本项目为“C1711 棉纺纱加工”类项目，不属于上述禁止项目之中，生活污水近期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要求。</p>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周围环境质量不降低	<p>1.污水：本项目厂区内应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接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近期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生产过程中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对周围地表水无直接影响。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约680t/a。目前，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运行正常。</p> <p>2.废气：本项目梳棉工段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粉尘通过管道收集经除尘设备处理后通过封闭天井（长15m×宽2m）经屋顶百叶窗无组织排放；清花和气流纺工段产生的粉尘在车间内自由沉降，未捕集及未处理的粉尘通过加强生产区的通风，减少其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p> <p>通过计算，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在厂区周围无超标点，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生产车间需设置50米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p> <p>3.噪声：在采取合理平面布局、合理设备选型和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并做好设备隔声、减振等措施后，经预测，生产噪声在各厂界处环境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噪声功能区昼间噪声限值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p> <p>4.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废纱，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固废合理处置，处置率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p>
符合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	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的先进性，原材料、产品和污染物产生指标等方面综合而言，本项目的生产工艺简单，排污量较小，符合清洁生产原则要求，体现循环经济理念。

二、建设项目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2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建设项目落实情况
1.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持续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从源头减少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	已落实。
2.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达标托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无条件接管。	已落实；建设单位已与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污水处理合同》（见附件）。
3.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防治措施，确保各类废气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	已落实；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消声措施，项目厂界噪声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已落实；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处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p>5.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和环保管理要求，落实各类固废特别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其处置应按照当前危险废物环保管理规定执行，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严格做好危废堆放场所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措施。按危废转移联单管理制度要求，转移过程需按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经批准同意后方可实施转移。</p>	<p>已落实；本项目各类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措施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废纱，外卖综合利用；无危险废物产生和排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p> <p>建设单位已在生产车间内单独设置1处规范化一般工业固废堆场，面积约20m²，能够满足相关环保要求；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收集、暂存，不设生活垃圾堆场。</p> <p>一般固废堆场处已设置了环保提示性标志牌（见附件）。</p>
<p>6.企业应认真做好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生产过程应严格操作到位。</p>	<p>已落实；已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建立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p>
<p>7.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p>	<p>已落实；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一般固废堆场处已设置规范化环保提示性标志牌。</p>
<p>8.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定（单位 t/a）如下： （1）水污染物：污水量（生活污水）：680。 （2）大气污染物（有组织）：不新增。 （3）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p>	<p>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核算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总量；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p>
<p>9.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除按照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你单位应当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p>	<p>本项目正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10.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内未开工建设或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p>	<p>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且废水、废气、噪声均做好监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无量纲)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6920-1986)	2~12 (检测范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总磷 (以 P 计)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0.01mg/L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8~133dB(A) (检测范围)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附录 B	

二、监测仪器

表 5-2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水质检测仪	AZ8603	NVTT-YQ-0294	已检定, 有效期 2019.1.31
2	电子分析天平	AL204	NVTT-YQ-0011	已检定, 有效期 2019.1.31
3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NVTT-YQ-0008	已检定, 有效期 2019.1.31
4	电子天平	CPA225D	NVTT-YQ-0103	已检定, 有效期 2019.1.31
5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1	NVTT-YQ-0114	已检定, 有效期 2019.1.31

三、人员资质

表 5-3 人员资质一览表

序号	人员姓名		工作内容	人员证书
1	采样人员	王文轩	现场采样	上岗考核证 (NVTT-136)
2		陈光杰		上岗考核证 (NVTT-126)
3	分析人员	顾蓉蓉	样品分析	上岗考核证 (NVTT-091)
4		纪敏		上岗考核证 (NVTT-102)
5		史景兰		上岗考核证 (NVTT-054)
6		王正洪		上岗考核证 (NVTT-058)

四、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的要求进行。现场水样采集时,采集全程空白样和 10% 现场平行样,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选择保存剂和容器。实验室分析时,带实验室空白样、实验室平行样和质控样一同分析。加标回收测定结果见表 5-4,现场平行样品测定结果见表 5-5,实验室平行样品测定结果见表 5-6,质控样测定结果见表 5-7。

表 5-4 加标回收测定结果一览表

分析日期	项目名称	样品编号	样品测定值/ μg	加标样品测定值/ μg	加标量/ μg	加标回收率
2018.10.16	氨氮	FW10170101-J	32.9	52.5	20.0	97.9%
	总磷	FW10170101 (加标)	5.86	7.83	2.00	98.5%
2018.10.17	氨氮	FW10180101-J	33.6	53.3	20.0	98.6%
	总磷	FW10180101 (加标)	6.51	8.47	2.00	98.0%

表 5-5 现场平行样测定结果一览表

分析日期	项目名称	样品编号	测定值		相对误差
2018.10.16	化学需氧量	FW10310104 FW10310105	119	112	3.0%
	氨氮	FW10310104 FW10310105	18.1	18.2	0.3%
	总磷	FW10310104 FW10310105	1.16	1.17	0.4%
2018.10.17	化学需氧量	FW11010104 FW11010105	116	122	2.5%
	氨氮	FW11010104 FW11010105	18.4	18.2	0.5%
	总磷	FW11010104 FW11010105	1.26	1.29	1.2%

表 5-6 实验室平行样测定结果一览表

分析日期	项目名称	样品编号	测定值		相对误差
2018.10.16	化学需氧量	FW10310101 FW10310101 (平)	96	105	4.5%
	氨氮	FW10310101 FW10310101-P	16.4	16.6	0.6%
	总磷	FW10310101 FW10310101 (px)	1.22	1.24	0.8%
2018.10.17	化学需氧量	FW11010101 FW11010101 (平)	110	104	2.8%
	氨氮	FW11010101 FW11010101-P	16.8	17.1	0.8%
	总磷	FW11010101 FW11010101 (px)	1.36	1.38	0.7%

表 5-7 质控样测定结果一览表

分析日期	项目名称	测定值	质控范围	是否合格
2018.10.17	化学需氧量	118	117±6	是

五、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
3. 大气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4. 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废气测量前校准结果见表 5-8。

表 5-8 废气监测前校准结果一览表

因子		颗粒物	仪器型号及编号	要求
流量示值 (L/min)		100	/	±5%
监测前	测量值 (L/min)	100.5	ADS-2062E 智能综合采样器 NVTT-YQ-0307	
	示值偏差 (%)	-0.5		
监测前	测量值 (L/min)	100.2	ADS-2062E 智能综合采样器 NVTT-YQ-0308	
	示值偏差 (%)	-0.2		
监测前	测量值 (L/min)	101.8	ADS-2062E 智能综合采样器 NVTT-YQ-0309	
	示值偏差 (%)	-1.8		
监测前	测量值 (L/min)	98.7	ADS-2062E 智能综合采样器 NVTT-YQ-0310	
	示值偏差 (%)	+1.3		

六、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应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A)。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情况见下表。

表 5-9 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情况一览表

校准日期	校准声级/dB(A)			备注
	校准值	测量后	差值	
2018.10.15	93.8	93.7	0.1	测量前、后校准 声极差小于 0.5dB(A)
	93.8	93.9	0.1	
2018.10.16	93.7	93.9	0.2	
	93.5	93.8	0.3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生活污水接管口	★W1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4 次/天，连续 2 天

二、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 废气	上风向 1 个监测点	○Q1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下风向 3 个监测点	○Q2、○Q3、 ○Q4		

三、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次见表 6-3。

表 6-3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符号、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噪声	项目厂界	▲N1~N4	等效声级	昼夜各 2 次，连续 2 天
	噪声源（风机）	▲N5		1 次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次竣工验收监测是对“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运行及污染物排放的全面考核，通过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以检查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国家标准及常州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2018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6日验收监测期间，“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正常运行，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水监测结果

表 7-1 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L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				
		pH (无量纲)	SS	COD	NH ₃ -N	TP
2018.10.15	1	7.42	25	96	16.4	1.22
	2	7.40	29	110	17.2	1.11
	3	7.48	32	126	17.7	1.31
	4	7.49	36	119	18.1	1.16
2018.10.16	1	7.50	29	110	16.8	1.36
	2	7.49	33	121	17.4	1.20
	3	7.45	35	134	18.6	1.48
	4	7.46	29	116	18.4	1.26

二、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m³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			
		颗粒物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2018.10.15	1	0.240	0.319	0.341	0.323
	2	0.255	0.344	0.366	0.360
	3	0.231	0.320	0.335	0.306
2018.10.16	1	0.228	0.330	0.327	0.333
	2	0.262	0.353	0.372	0.362
	3	0.248	0.315	0.347	0.301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时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气温℃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风向	风速 m/s
2018.10.15	1	16.3	101.8	47.6	北	1.4
	2	20.8	101.6	40.5	北	1.0
	3	18.3	101.7	43.2	北	2.1
2018.10.16	1	16.8	101.9	48.6	北	2.1
	2	21.3	101.7	41.2	北	2.0
	3	18.7	101.8	43.4	北	2.3

三、噪声监测结果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监测项目									
		东厂界 N1		南厂界 N2		西厂界 N3		北厂界 N4		噪声源 N5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2018.10.15	1	9:10	57.5	9:14	56.9	9:18	55.2	9:23	55.0	9:26	83.3
		22:07	47.7	22:11	47.0	22:14	46.0	22:18	45.7	/	/
	2	18:01	57.6	18:07	57.4	18:12	55.4	18:17	55.1	/	/
		23:04	47.9	23:09	47.5	23:14	45.6	23:18	45.8	/	/
2018.10.16	1	9:06	57.2	9:10	56.8	9:14	55.0	9:18	54.9	/	/
		22:00	47.6	22:07	47.2	22:11	45.3	22:16	45.1	/	/
	2	18:21	57.6	18:24	57.1	18:27	54.7	18:35	54.5	/	/
		23:11	48.0	23:17	47.8	23:24	44.9	23:29	44.7	/	/

表 7-5 噪声监测时气象参数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天气情况	风向	风速/ (m/s)
2018.10.15	9:10	晴	北	1.7
	9:14	晴	北	1.2
	9:18	晴	北	1.8
	9:23	晴	北	2.0
	9:26	晴	北	2.1
	18:01	晴	北	1.7
	18:07	晴	北	1.6
	18:12	晴	北	1.7
	18:17	晴	北	2.0
	22:07	晴	北	1.4
	22:11	晴	北	1.7
	22:14	晴	北	1.9
	22:18	晴	北	2.3
	23:04	晴	北	1.4
	23:09	晴	北	1.8
	23:14	晴	北	1.0
23:18	晴	北	2.1	

2018.10.16	9:06	晴	北	1.7
	9:10	晴	北	2.1
	9:14	晴	北	2.4
	9:18	晴	北	1.7
	18:21	晴	北	1.7
	18:24	晴	北	0.9
	18:27	晴	北	1.0
	18:35	晴	北	1.3
	22:00	晴	北	2.0
	22:07	晴	北	2.3
	22:11	晴	北	1.9
	22:16	晴	北	1.8
	23:11	晴	北	1.4
	23:17	晴	北	0.5
	23:24	晴	北	1.1
23:29	晴	北	1.4	

四、污染物总量核算

表 7-6 主要污染物总量核算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批复总量 t/a	实际排放总量 t/a	是否符合环评/ 批复要求
生活污水	废水量	680	650	符合
	COD	0.340	0.076	
	SS	0.068	0.020	
	NH ₃ -N	0.014	0.011	
	TP	0.001	0.0008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生活污水实际产生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的总量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废水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和排放；生活污水近期拖运至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远期待接管条件成熟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进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内无废水治理设施。厂区内已设置了规范化雨水排放口 1 个，暂未设置污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处已设置了环保提示性标志牌（见附件）。

监测期间，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中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等指标均符合常州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生活污水托运标准。

二、废气

本项目梳棉工段在密闭的设备中进行，产生的粉尘通过管道收集，经除尘设备处理后由 3 台风机排入长方形封闭天井内，最后通过屋顶百叶窗无组织排放。

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在厂界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噪声

本项目已采取合理设备选型、合理车间内设备布局、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采用了建筑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以降低生产噪声的影响。

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处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四、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废纱，综合利用；无危险废物产生和排放；生活由环卫部门清运。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合理处置，处置率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本项目一般固废堆场已按照环保要求建设，满足防风、防雨、防扬散、防腐、防盗、防火等要求，并设置环保提示性标志牌（见附件）。

五、总量控制

根据监测结果进行核算，本项目生活污水、无组织废气实际产生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的总量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六、总结论

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环保“三同时”措施已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类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综上，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以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附图、附件：

附图 1 建设项目所在地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3 建设项目周围 300 米范围土地利用现状示意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土地证

附件 4 房产证

附件 5 原有项目审批意见

附件 6 本项目审批意见

附件 7 委托污水处理合同

附件 8 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附件 9 验收检测报告【NVT-2018-Y0674】

附件 10 现场照片

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沈建平

项目经办人（签字）：沈建平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衣天下气流纺纱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018-320411-17-03-518209			建设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奔牛镇工业集中区（北区）			
	行业类别	20 纺织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征地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纬度	31.868213° N, 119.838550° E			
	设计生产能力	7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7000 吨/年			环评单位	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常新环表[2015]18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阴隆吉诚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阴隆吉诚制造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常州久远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			
	投资总概算	7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元			所占比例	0.5%			
	实际总投资	7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5 万元			所占比例	0.5%			
	废水治理 (万元)	5	废气治理 (万元)	15	噪声治理 (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5	绿化及生态 (万元)	2	其他 (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 小时			
运营单位	江苏衣天下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1788883493M			验收时间	720000 小时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0	0.065	0.068	0.065	0	0.065	0.065	0	0.065	0.068	0	+0.065
	化学需氧量	0	116.5	500	0.076	0	0.076	0.076	0	0.076	0.034	0	+0.076
	氨氮	0	31	20	0.020	0	0.020	0.020	0	0.020	0.014	0	+0.020
	总磷	0	1.3	1.5	0.0008	0	0.0008	0.0008	0	0.0008	0.0001	0	+0.0008
	废 气	0	/	/	/	0	/	/	0	/	/	0	/
	二氧化硫	0	/	/	/	0	/	/	0	/	/	0	/
	烟尘	0	/	/	/	0	/	/	0	/	/	0	/
	工业粉尘	0	/	/	/	0	/	/	0	/	/	0	/
	氮氧化物	0	/	/	/	0	/	/	0	/	/	0	/
挥发性有机物	0	/	/	/	0	/	/	0	/	/	0	/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